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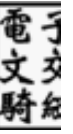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5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430590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年度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甄選簡章(第3次公告)1份
(37182934_1143059067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14年度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甄選簡章」

(第3次公告)1份，敬請貴校鼓勵有興趣投入族語推廣且
符合甄選資格者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市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114年4月29日北市原教文字
第11430136372號函辦理。

二、報名資訊：

(一)職稱：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。

(二)資格條件：具原住民族委員會於102年12月31日前核發之
「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」合格證書，或103年1月1
日以後核發之「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」高級以上
合格證書者。

三、報名日期：自公告日起至114年5月7日止（逾期恕不受
理）。

四、甄選名額：不限族別1名、阿美族1名、布農族1名，共3



明德國中 1140505



PGAA1146003462

名。

五、工作內容：「協助機關推動族語措施（營造友善族語環境）」、「推廣族語家庭化、部落化及生活化」及「語料採集及記錄」等項目。

六、薪資待遇：

（一）薪資：月薪起薪為新臺幣（以下同）3萬7,080元（含勞健保自付額），並按年資及考核調薪。如具「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」中高級者，每月薪資加給2,000元；高級者每月薪資加給2,500元；薪傳級或優級以上合格證書者，每月薪資加給3,000元。

（二）年終獎金：1.5個月薪資（依實際到職月份比例計算）。

七、通過書面審查者，甫通知參加第2階段面試，面試時間訂於 114年5月12日上午10時辦理（面試地點另行通知）。

八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承辦人（02）27206001分機28，劉先生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